



第二部分

综合分析题



一、行政法律制度

【例题-综合分析题】2020年8月，某省南华市北安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以下简称“二分局”）对辖区内甲公司（张某投资设立的一人公司）的下列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其一，甲公司未妥善办理财务人员工作变动交接手续导致未能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收到二分局依法送达的《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后，甲公司即在限期内完成纳税申报。经查，甲公司此前均能够按期办理纳税申报。



一、行政法律制度

其二，甲公司与买卖合同相对人发生合同纠纷，拒绝向对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相对人为此向税务机关实名举报。二分局接到举报后查明，甲公司已经按照未开具发票收入对该笔销售业务申报缴纳增值税，遂依据《发票管理办法》对甲公司未按照规定开具发票的行为处以2000元罚款。

其三，2023年2月，甲公司将尚未分配的利润10万元转增为实收资本，并办理变更登记。对此，二分局依据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规定，认定公司股东张某应当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税目缴纳2万元个人所得税。甲公司未按规定代扣代缴税款，遂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69条规定，对甲公司未履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处以1万元罚款。



一、行政法律制度

其四，甲公司将部分炉渣和煤灰固体生产废物作为水泥原料进行综合利用，其余废料堆在市区。环保部门认定，甲公司排放固体废物应当缴纳环境保护税，并将计税依据和应纳税款书面通知税务部门。因涉案税款较大，案件由北安区税务局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委员会予以处理，二分局依据审理意见向甲公司送达征税文书，责令其在15日内缴清税款和滞纳金。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一、行政法律制度

1. 下列关于对甲公司未按期办理纳税申报行为认定和处理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甲公司未按期办理纳税申报并非故意，因此不构成违法
- B. 二分局责令甲公司限期改正，属于税务行政处罚
- C. 甲公司行为属于“首违不罚”情形，二分局对甲公司不予罚款
- D. 甲公司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
- E. 二分局只有证明甲公司具有主观过错，才能认定其行为构成违法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CD

解析：（1）选项AE：①甲公司没有按照法律规定履行纳税申报义务，因此属于违法行为。②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选项B：责令限期改正属于行政命令，不属于行政处罚。（3）选项C：“纳税人未按照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属于首违不罚事项清单所列事项，对于首次发生清单中所列事项且危害后果轻微，在税务机关发现前主动改正或者在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的，不予行政处罚。



一、行政法律制度

2. 下列关于对甲公司发票违法行为处理及其依据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二分局对甲公司进行处罚所依据的《发票管理办法》属于部门规章

B. 二分局对甲公司处以罚款属于依申请的行政行为

C. 即使甲公司缴纳罚款后拒绝对该笔销售业务开具发票，二分局也不能对其再次处以罚款

D. 二分局对甲公司处以罚款属于裁量行政行为

E. 若甲公司缴纳罚款后拒绝开具发票，则二分局应当对其直接处罚，否则构成行政不作为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CD

解析：（1）选项A：《发票管理办法》属于行政法规。

（2）选项BD：行政处罚属于依职权的行政行为、裁量行政行为。（3）选项CE：①对当事人的同一个违法行为，不得给予两次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②行政机关在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一、行政法律制度

3. 下列关于征税行为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若张某拒绝缴纳个人所得税，则二分局有权对甲公司予以追征

B. 二分局无权对甲公司征收个人所得税

C. 若甲公司未按期缴纳环境保护税，则经批准，二分局有权对甲公司强制执行

D. 若甲公司未按期缴纳环境保护税，则经批准，二分局有权对甲公司实施税收保全行为

E. 若张某拒绝缴纳个人所得税，则经批准，二分局有权对张某强制执行个人所得税税额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BC

解析：（1）选项AB：对于未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应对张某追征，无权对甲公司征收。但甲公司存在未依法代扣代缴行为，应对其罚款。（2）选项CE：甲公司属于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如未按期缴纳环境保护税，经批准税务机关有权对甲公司强制执行。张某不属于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税务机关对张某无强制执行权，如张某拒绝缴纳个人所得税，税务机关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3）选项D：本题中，无迹象表明甲公司有“转移、隐匿”行为，无权实施税收保全行为。



一、行政法律制度

4. 下列关于对甲公司予以行政救济的说法，正确的有（ ）。

- A. 若甲公司因不服二分局征收环境保护税而提出行政复议，则应当以北安区税务局作为被申请人
- B. 若甲公司不服二分局对其所作1万元罚款处罚，则可以张某作为申请人提起行政复议
- C. 若甲公司因不服二分局征收环境保护税而提出行政复议，则应当以二分局作为被申请人
- D. 若甲公司不服二分局对其所作的行政处罚，则可以不经行政复议直接提起行政诉讼
- E. 甲公司不能直接对二分局征收环境保护税的行为提起行政诉讼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ADE

解析：（1）选项AC：申请人对经重大税务案件审理程序作出的决定不服的，审理委员会所在税务机关（北安区税务局）为被申请人。（2）选项B：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税务机关的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向税务行政复议机关申请行政复议。1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对象是甲公司而非张某，该行为并未侵犯张某的合法权益，不能以张某的名义申请复议。（3）选项D：除当场作出的处罚外，对行政处罚不服的，可以申请复议，也可以直接提起行政诉讼。（4）选项E：申请人对征税行为不服的，应当先向行政复议机关申请行政复议；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一、行政法律制度

【例题-综合分析题】某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对本市出版印刷业进行检查。在检查过程中，该局认为市印刷厂的职工王某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出版物印刷业务。2022年3月1日，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依法举行听证。2022年3月6日，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认为王某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出版物印刷业务，对王某作出没收出版物，并处罚款30 000元的行政处罚。王某对该处罚决定书不服，向该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2022年5月22日，市人民政府经过审查，依法作出行政复议决定书，撤销之前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责令被申请人在60日内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

请根据案情，回答下列问题：



一、行政法律制度

1. 根据《行政处罚法》的规定，下列关于行政处罚决定程序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当事人可以委托1至2人代理参加听证
- B. 行政机关收到听证申请后应当在15日内举行听证
- C. 当事人有权申辩，但无权质证
- D. 当事人的听证申请必须以书面的形式提出
- E. 当事人有权申请不公开进行听证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AE

解析：本题考查行政处罚的听证程序。选项A正确，当事人可以亲自参加听证，也可以委托1~2人代理参加听证。选项B错误，《行政处罚法》并未规定行政机关在收到听证申请后应当举行听证的期限。选项C错误，在听证程序中，当事人有权对调查人员提出的违法事实和证据进行申辩和质证，双方也可以进行辩论。选项D错误，《行政处罚法》中未对当事人申请听证的形式作出限定。选项E正确，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当事人有权申请不公开听证。



一、行政法律制度

2. 根据《行政复议法》的规定，下列关于行政复议申请、受理和审理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正当理由耽误法定申请期限的，申请期限自障碍消除之日起重新计算
- B. 行政复议机关收到行政复议申请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决定是否受理
- C. 对符合受理条件的，行政机关负责法制工作的机构应该在自复议申请受理之日起7日内，将行政复议申请书副本发送给被申请人
- D. 被申请人应当自收到申请书副本之日起10日内，提出书面答复，并提交当初做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资料
- E. 在申请行政复议时，一并提出对有关规定的审查申请的，行政机关在处理期间，同时要审查具体行政行为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CD

解析：本题考查行政复议的申请、受理和审理。选项A错误，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正当理由耽误法定申请期限的，申请期限自障碍消除之日起“继续”计算，即相当于将不可抗力的影响期间直接扣除。选项B错误、选项CD正确，行政复议机关收到行政复议申请后，应在“5日”内进行审查，决定是否受理；对符合受理条件的，行政复议机关负责法制工作的机构应当自行政复议申请受理之日起7日内，将行政复议申请书副本或者行政复议申请笔录复印件发送被申请人；被申请人应当自收到申请书副本或者申请笔录复印件之日起10日内提出书面答复，并提交当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选项E错误，在申请行政复议时，一并提出对有关规定的审查申请的，行政机关在处理期间，要中止对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查。



一、行政法律制度

3. 复议机关经过审查，认为某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可以作出变更决定。

A. 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但是明显不当或者适用依据错误

B. 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但是经行政复议机关审理查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

C. 被申请人不按规定提出书面答复、提交当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D. 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后，发现该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行政复议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受理条件的

E. 认定被申请人没有履行法定职责的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AB

解析：本题考查行政复议的决定。具体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复议机关可以决定变更：（1）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但是明显不当或者适用依据错误（选项A正确）；（2）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但是经行政复议机关审理查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选项B正确）。选项C错误，被申请人不按规定提出书面答复，提交当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为该具体行政行为没有证据、依据，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决定撤销该具体行政行为。选项D错误，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后，发现该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行政复议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受理条件的，应当驳回行政复议申请。选项E错误，认定被申请人没有履行法定职责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作出履行决定。



一、行政法律制度

4. 如果王某不服行政复议机关作出的复议决定，向法院提起诉讼。下列证据中，属于书证的有（ ）。

- A. 行政决定书
- B. 公证书
- C. 现场笔录
- D. 通知书
- E. 勘验笔录



一、行政法律制度

答案：ABD

解析：本题考查行政诉讼证据的种类。书证，是通过表达或反映的思想内容来证明案件的事实的证据，行政诉讼中，作为书证的文书主要有行政决定书（选项A当选）、公证书（选项B当选）、证明书、许可证、执照和通知书（选项D当选）等。选项CE不当选，现场笔录和勘验笔录与书证是并列关系，并非被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